

2023年度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部门决算公开

2024年9月29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武汉东湖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处)主要职责是为市民提供休闲场所,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维护和管理公园设施及公共绿地,组织管理公园游览与娱乐项目,动物饲养繁殖,植物栽培与养护,国有山林管理,以及科普宣传教育。湿地公园规划与实施,湿地公园建设、维护与管理。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057.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0.1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16.04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31.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2.4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6,381.2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23.5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2.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078.06	本年支出合计	58	7,078.0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078.06	总计	62	7,078.0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62行＝（58+59+60）行。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 078. 06	7, 078. 0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 04	16. 04					
20701			文化和旅游	16. 04	16. 04					
2070109			群众文化	16. 04	16. 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 79	231. 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1. 79	231. 7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 02	17. 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 68	142. 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 09	72. 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 49	122. 49					
21004			公共卫生	56. 0	56. 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6. 0	56.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 49	66. 4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6. 49	66. 4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 381. 28	6, 381. 2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 361. 18	6, 361. 1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 361. 18	6, 361. 1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 1	20. 1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 1	20. 1					
213			农林水支出	123. 52	123. 52					
21302			林业和草原	123. 52	123. 52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8. 8	18. 8					
2130212			湿地保护	100. 0	100. 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 72	4. 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2. 94	202. 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2. 94	202. 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 26	141. 26					
2210202			提租补贴	29. 95	29. 95					
2210203			购房补贴	31. 73	31. 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 078. 06	2, 244. 51	4, 833. 5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 04	16. 04				
20701			文化和旅游	16. 04	16. 04				
2070109			群众文化	16. 04	16. 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 79	231. 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1. 79	231. 7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 02	17. 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 68	142. 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 09	72. 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 49	66. 49	56. 0			
21004			公共卫生	56. 0		56. 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6. 0		56.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 49	66. 4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6. 49	66. 4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 381. 28	1, 743. 29	4, 637. 9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 361. 18	1, 743. 29	4, 617. 8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 361. 18	1, 743. 29	4, 617. 8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 1		20. 1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 1		20. 1			
213			农林水支出	123. 52		123. 52			
21302			林业和草原	123. 52		123. 52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8. 8		18. 8			
2130212			湿地保护	100. 0		100. 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 72		4. 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2. 94	202. 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2. 94	202. 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 26	141. 26				
2210202			提租补贴	29. 95	29. 95				
2210203			购房补贴	31. 73	31. 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057.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0.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6.04	16.0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31.79	231.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2.49	122.4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381.28	6,361.18	20.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23.52	123.5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2.94	202.9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078.06	本年支出合计	59	7,078.06	7,057.96	20.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078.06	总计	64	7,078.06	7,057.96	2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7, 057. 96	2, 244. 5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 04	16. 04
20701			文化和旅游	16. 04	16. 04
2070109			群众文化	16. 04	16. 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 79	231. 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1. 79	231. 7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 02	17. 0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2. 68	142. 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 09	72. 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 49	66. 49
21004			公共卫生	56. 0	56. 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6. 0	56.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 49	66. 4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6. 49	66. 4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 381. 28	1, 743. 2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 361. 18	1, 743. 2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 361. 18	1, 743. 29
213			农林水支出	123. 52	123. 52
21302			林业和草原	123. 52	123. 52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8. 8	18. 8
2130212			湿地保护	100. 0	100. 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 72	4. 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2. 94	202. 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2. 94	202. 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 26	141. 26
2210202			提租补贴	29. 95	29. 95
2210203			购房补贴	31. 73	31. 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18.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7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48.46	30201	办公费	3.0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90.36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795.2	30205	水费	3.1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2.68	30206	电费	6.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2.09	30207	邮电费	2.5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49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95	30211	差旅费	0.7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1.2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8.92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8.39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82			
30302	退休费	393.9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24.3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0.5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0.45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1.4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4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9			
人员经费合计		2,176.8	公用经费合计					67.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结转 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 和 结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1	20.1		20.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1	20.1		20.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1	20.1		20.1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1	20.1		2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说明：我单位无此项内容，本表无数据。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5					2.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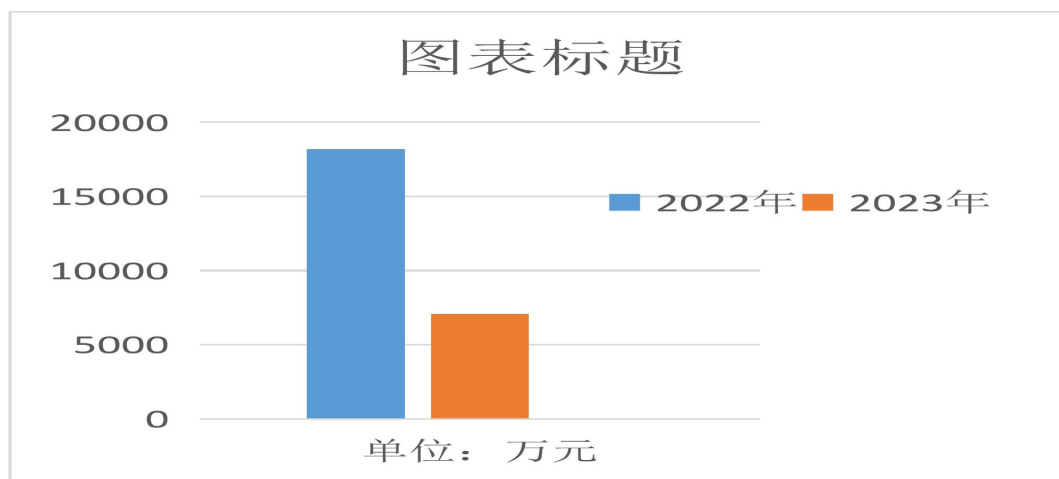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7078.06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1089.70万元，减幅61.04%，主要原因是上年债券资金支出10675.07万元用于东湖绿心马鞍山森林公园景观提升项目，警备区维修改造项目424.02万元。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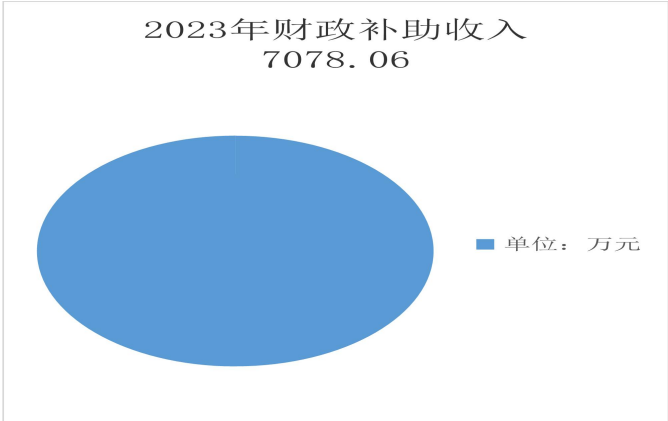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7078.06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11089.70万元，减幅61.04%，主要原因是上年债券资金支出10675.07万元用于东湖绿心马鞍山森林公园景观提升项目，警备区维修改造项目424.02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078.06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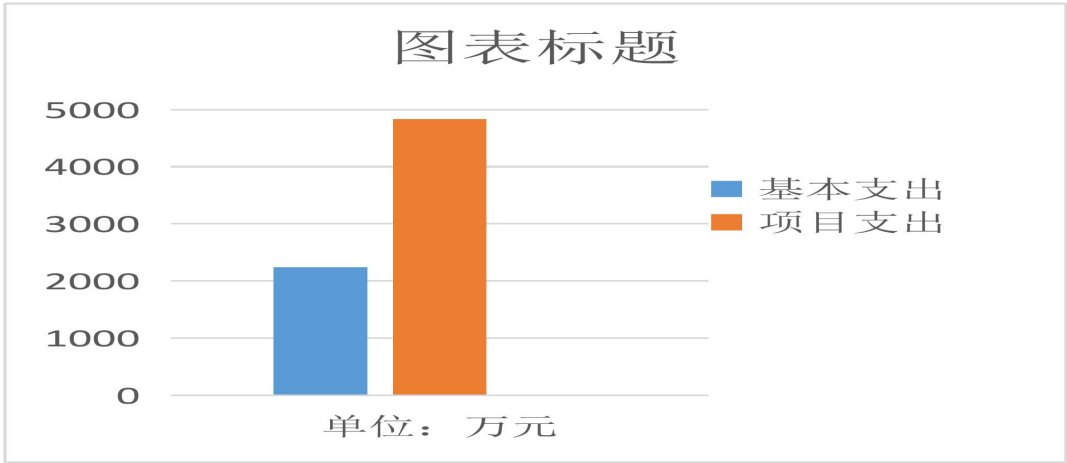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7078.06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11089.70万元，减幅61.04%，主要原因是上年债券资金支出10675.07万元用于东湖绿心马鞍山森林公园景观提升项目，警备区维修改造项目424.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44.51万元，占本年支出31.71%；项目支出4833.55万元，占本年支出68.29%。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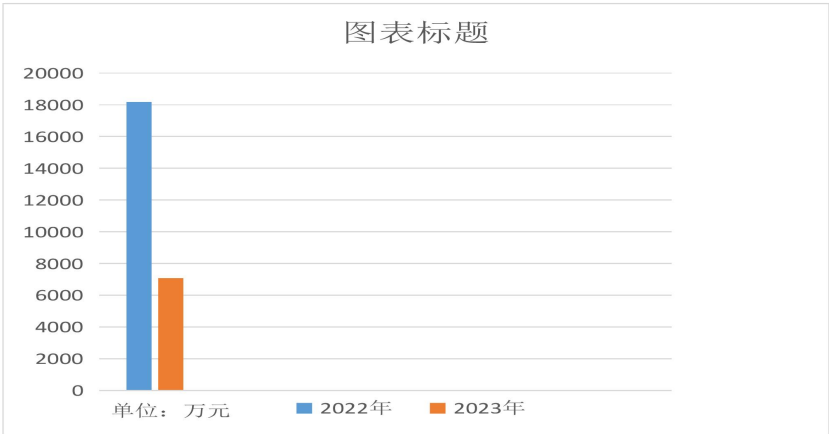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7078.06万元。与 2022 年

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1089.70万元，减幅61.04%，主要原因是上年债券资金支出10675.07万元用于东湖绿心马鞍山森林公园景观提升项目，警备区维修改造项目424.02万元。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057.96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304.7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本年中追加了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103.61万元，湿地大会参观保障线路环境综合整治123.65万元，马鞍山苗圃（村）编纂出版方志30万元，交通指引系统建设44.3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1万元，比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11394.4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上年有专项债支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057.96万元，占本

年支出合计的99.72 %。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04.7万元，增长4.32%。主要原因是本年中追加了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103.61万元，湿地大会参观保障线路环境综合整治123.65万元，马鞍山苗圃（村）编纂出版方志30万元，交通指引系统建设44.33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057.9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6.04万元，占0.23%，主要用于城市书屋建设。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1.79万元，占3.28%。主要是用于退休工资、机关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

3. 卫生健康支出122.49万元，占1.74%。主要是用于医疗保险、疫情防控。

4. 城乡社区支出6361.18万元，占90.13%，主要是用于景区建设与维护。

5. 农林水支出123.52万元，1.75%，主要是用于园林绿化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202.94万元，占2.87%，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住房货币化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314.36万元，支出决算为7057.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2.81%。其中：基本支出2244.51万元，项目支出4813.45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景区建设与维护4813.45万元，主要成效景区景观提升，改善游园环境。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04万元，追加预算用于城市书屋建设。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37.07万元，支出决算为231.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9.1%，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补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89.27万元，支出决算为122.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21%，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追加预算用于结算疫情防控支出。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4920.54万元，支出决算为6361.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2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用于长山铺小区过渡费934.84万元，对口帮扶乡村振兴资金300万元，湿地公园土地续租108万元，马鞍山苗圃运行补贴150万元。

5. 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3.52万元，湿地大会参观保障线路环境综合整治100万元，林业专项资金23.52万元。

6.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217.48万元，支出决算为202.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31%，当年有新增退休

人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244.5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176.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67.7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20.1万元，本年支出20.1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0.1万元，主要用于景区基础设施建设方面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2.85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公务改革后无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2.85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接待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属于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23.8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2.6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52.4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28.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25.8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5.8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25.8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2.83%。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共有车辆 23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4 辆、其他用车 19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特种专业技术用车。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2731.7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6.75%。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对照绩效表开展业务，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二)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2023 年整体支出调整后预算数 7663.39 万元，执行数 7078.06 万元，执行率为 92.36%。主要产出和效果：游乐设施配套完善率 $\geq 95\%$ ，绿化养护覆盖率 100%，公园考核检查合格率 100%，植物成活率 100%，员工考核合格率 100%，入园人数增长率 $\geq 5\%$ ，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周边生态环境有所改善，游客满意率 $\geq 95\%$ ，提高游客游园环境及服务质量。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7078.06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维护生态平衡、保护生物物种多样性，保

持生态环境，给游客创造一个优美、舒适的旅游环境，促进游客量的增长；增加旅游收入；增加人民群众幸福感。

我单位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二个一级项目。从评价情况来看：

一是产出指标，其中：数量指标，指标 1 动物饲养，卫生健康，达标；指标 2 绿化养护，绿化提升，景观优美；指标 3 基础设施，维护完好，达标；指标 4 后勤保障，设备完好、食堂安全正常，达标；指标 5 卫生保洁，清扫及时，达标。质量指标，指标 1 基础设施，处理及时，达标；指标 2 投诉处理，完成 100%；指标 3 植物成活率，100%；指标 4 森林防火，0 火灾，达标；指标 5 安全保卫，无安全事故。时效指标，指标 1 完成时效，当年完成。

二是效益指标，其中：经济效益，已完成。社会效益指标，指标 1 提升品质，入园人数增长；指标 2 优质场所，满意。生态效益指标，指标 1 生态平衡，树木补栽，完成。可持续影响指标，指标 1 可持续发展，环境规划提升旅游，达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本单位本年无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盘活资产，文化旅游工作展现新作为。围绕疫后经济重振目标，我处积极盘点资源，引进文旅项目，丰富旅游业态。**一方面**，征集并着力推动解决16项历史遗留问题，全面梳理存量资产，累计清理园区房屋、场地资源54处，评估入账22处，出租房屋、场地7处，成功引进一批特色文旅项目，新晋网红打卡点不断刷屏，松鸽坪区域新项目引进即将敲定。**另一方面**，下属环艺公司在维系绿化养护主营业务的同时进一步尝试拓展文旅领域，合作联营取得突破性进展，参与南门驿站投资运营，正逐步激活驿站的经营、服务功能。

“梦花源”花海种植成功种植两季花海，保持了基本规模和特色。截止11月底，我园累计入园游客138.37万人次。

二、提速提档，景区建设改造取得新进展。按照“优生态、补短板、强功能、出特色”的规划理念，加速推进地方债项目建设，助力景区提档升级。包括岸线整治、滴翠潭驿站、湿地宣教中心装饰提升等在内的5个一期项目完工，林相改造、污水一体化改造、山体绿道等3个项目正在加速收尾。通过地方债建设，景区功能配套更加完善，旅游基础设施也得到大幅提升，现状景点也正逐步改造更新；全域覆盖的景村污水管网体系正在建立，完工后所有污水将并入市政管网，并配套增加水、电、气等基础设施，生活将更加便利；

滴翠潭驿站即将验收并进入招商招租程序，湿地宣教中心正着手后期科普宣教和湿地文明展演工作准备；改造提升现状景点4处，新增3处花境景观面积达21100m²，盆景园改造项目正在紧张实施，800米追风栈道主体已完工，游客漫步山体的美好愿望即将实现。

三、多措并举，宣传思想文化富有新特色。今年我处以党员干部履职能力和职工文化素养提升为目标，全面加强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一是**组织开展了全员读书行动、新时代干部能力素养提升行动以及“法治微课堂”行动，完成了8场党员干部能力素养提升培训、2场“法治微课堂”自训，部门间自由组建14个读书小组，设立读书基金，开展花样翻新的文化地标打卡和读书交流活动。**二是**坚持弘扬和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组织开展“新春健步走”“清廉端午廉洁粽”、“七夕乞巧，幸福美好”等传统节日活动，党员及青年志愿者进社区、入村湾20余次，引领新时代文明新风尚。**三是**加强正面引导，强化宣传阵地管理。更换、安装大型LED屏2处、大型宣传专栏3处，制作公益海报100余幅、公益广告牌30余块，室内外LED屏滚动播放主旋律视频百余次，各类媒体主动宣传报告70余篇，“两微”平台原创推文64篇次，其中有12篇被市、区文旅专号转发。

四、防范风险，景区治理工作再添新业绩。我处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积极应对风险挑战，妥善化解矛盾，全力确保景区平安稳定。一年来，景区交通拥堵现象有所缓解。

我们联合马鞍山苗圃开展了道路交通整治专项行动，清理园区各类“僵尸车”、占道经营等违停车辆；交通治理问题列入园区重大调研课题，广泛调查研究，线上线下与辖区村民、商户、游客互动交流，寻求治理妙计，形成交通治理制度1套，完成调研报告1篇。一年来，**景区精细化管理不断提升**。结合文明创建、创城创卫以及主题教育实践大力推动精细化管理走深走实，在全园范围内累计开展3次寻找“六不”问题自查整改行动，共收集问题205项，完成整改94项，开展课题调研行动，形成调研报告1篇。一年来，**景区风险研判持续增强**。通过定期召开辖区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议，加强舆情管控和网络安全队伍建设，2023年单位网评工作在东湖风景区整体靠前。党委牵头组织化解长山铺危房和苗圃信访积案，妥善办理市长专线督办件和城市留言板240余件，清理区域内敏感、负面小广告10余处，劝阻各类涉险行为50余次，妥善应对网络舆情3起。

五、夯实党建，主题教育不断出实招。我处严格遵循“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总体要求，以高标准、严要求、硬措施统筹推进主题教育见行见效。一是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坚持领导干部带头学，组织开展了为期7天的主题教育读书班，开展专题辅导2次，专题交流1次，研讨2次，自学15次，班子成员讲授主题教育专题党课2次，开展中心组学习8次。二是深入调查研究。班子成员深入基层一线调研，形成问题清单51项，民生实事清单8项，园区历史遗留

问题清单15项，推动景区高质量发展重难点问题项目清单2项。完成2项主题教育调研课题，形成主题教育调研报告2篇，开展乡村振兴区域协作调研3次，落实扶贫资金300万元。三是严明作风纪律。压紧压实从严治党党管责任，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持续开展执纪监督和专项治理工作，落实各类廉政谈话57次，组织廉政专题学习10次，开展清廉文化活动18次。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 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 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事业单位离退休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 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方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 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反映用于公益林保护和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湿地保护（项）：反映湿地保护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 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

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年度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名称		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基本支出总额		2244.51		项目支出总额		4833.55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7663.39	7078.06	92.36%	18.5	
年度目标1：（XX分）		通过景区建设、维修、维护，提高游客游园环境及服务质量；通过植树造林、病虫害防治、植物养护的环境保洁等手段，积极美化园容园貌。通过地方债项目的规划、建设让市民及游客享受更好的游园环境。从业人员严重不足，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行，招聘人事代理人员；签订劳务派遣用工协议，解决当地村民就业。					
年度 绩效 指标1 （8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游乐设施配套完善率		≥95%	≥95%	5
			公园清扫保洁覆盖率		100%	100%	5
			绿化养护覆盖率		100%	100%	6
		经济成本指标	工资及福利发放		按标准发放	完成	6
		质量指标	游乐设施设备完好率		≥95%	≥95%	5
			公园考核检查合格率		100%	100%	5
			植物成活率		100%	100%	5
			员工考核合格率		100%	100%	6
		时效指标	工资及福利按时足额发放率		100%	100%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入园人数增长率		≥5%	≥5%	5
			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不发生	不发生	6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周边生态环境		有改善	有改善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员工满意率	≥ 95%	≥ 95%	6
			游客满意率	≥ 95%	≥ 95%	6
总分	96.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初非税收入预算未足额完成，部分维护项目不能按时支出。追加项目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及森林资源监督管理经费-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项目100万元因手续不齐全未开工不能支付，结转下年使用。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科学编制年度预算，努力完成非税收入，保障维护项目经费支出。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3 年度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项目绩效
自评表

劳务费项目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劳务费		项目编码		42011823008Y000000101		
项目主管部门		东湖风景区管委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项目 ☐						
项目安排频度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271.78	1271.78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年均工资		≤9万元/人	≤9万元/人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待遇保障率		100%	100%	10	
			劳务派遣人员待遇保障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人员在岗率		100%	100%	10	
			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当地村民就业，解决职工报酬及福利		满意	满意		10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有保障	有保障		5
			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不发生	不发生		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编制人员满意率	≥ 95%	≥ 95%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情况：年度预算数1271.78万元，执行数1271.78万元，执行率100%，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联系人事部门，继续按标准核定工资、社保及各类福利，综合考虑调标因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景区建设与维护项目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景区建设与维护			项目编码		42011823008Y000000102	
项目主管部门		东湖风景区管委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直专项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项目 ☐						
项目安排频度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715.32	1459.98	85.11%	17.2		
年度绩效目标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维护经费支出		不超过预算	未超预算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养护覆盖率		100%	100%	10	
			配套设施设备完好率		≥95%	≥95%	10	
		质量指标	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设施故障维修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入园人数增长率		≥5%	≥5%	10	
			无火灾及人员伤亡事件发生		无	无	5	
			为市民提供优质的休闲场所		满意	满意	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游客满意率		满意	满意	10	
总分	95.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非税收入未足额完成，部分维护项目不能按时支出。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科学编制年度预算，努力完成非税收入，保障维护项目经费支出。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